

# 济南市国土资源局槐荫分局 扎实开展省级文明单位创建活动\*

张以侠

(济南市国土资源局槐荫分局, 山东, 济南 250117)

近年来,济南市国土资源局槐荫分局坚决贯彻落实《土地法》、《矿产资源法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,以提高干部素质、增强班子战斗力、凝聚力为目标,突出保护资源和保障发展两个重点,积极履行了“保护资源、保障发展、维护权益、服务社会”的职责。在不断巩固深化文明单位创建活动中,推动了全局精神文明建设,自2005年以来,该局连续4年获得省级文明单位称号。

## 1 发挥耕地保护和保障发展职能

(1)耕地保护和土地开发整理工作不断加强。槐荫区与镇(办)、镇(办)与村层层签订了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,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稳定在1 000 hm<sup>2</sup>,达到了数量不减少、质量不降低的要求。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,补充耕地216.39 hm<sup>2</sup>,实现了占一补一、动态平衡的总体要求。全面完成了沿黄土地整理项目总建设规模219.84 hm<sup>2</sup>及吴家堡镇周官屯、宋庄村142.07 hm<sup>2</sup>的开发整理工作,预计新增耕地190.86 hm<sup>2</sup>。

(2)旧城改造力度不断加大,国有土地收购工作取得新成绩。该区有10个棚改项目和3个重点工程项目启动,国有土地收购任务翻了几番。在实际开展的5个棚改和3个重点工程项目中,已收购土地106宗,收购土地面积108 138.82 m<sup>2</sup>,已拆除地上建筑物121 381.8 m<sup>2</sup>。全面完成了振兴街项目、经一纬九项目的土地收购工作,并全力以赴加快2个项目的挂牌出让工作。中大南片区土地收购已完成93%。同时,对尚未启动的5个棚改项目完成土地和房屋的测量、评估127宗,土地面积20.18

hm<sup>2</sup>,地上建筑物约19万m<sup>2</sup>。

(3)积极做好以高铁和西客站片区建设为中心的重点工程、重点项目建设的土地征收用地保障工作。西客站片区建设面积26 km<sup>2</sup>,涉及土地面积大、村庄多、地上物类型复杂,村民对补偿要求高,时间紧、任务重、政策性强。对此该局加大工作力度和工作措施,历时5个月,完成了高铁正线和西客站片区建设范围内共计25个村2 587户853.3余公顷地上物清点任务。高铁正线土地征收协议全面签订完成。西客站安置一区、二区5个地块地上物补偿全面完成。加大用地保障力度,有力地保障了全区重点工程和重点项目建设顺利实施。2008年争取使用用地指标260.78 hm<sup>2</sup>,保障了西客站片区建设(安置一区、二区)、大杨安置区和京沪高铁、热电厂、污水处理厂、九阳小家电、匡山蔬菜大市场等建设项目用地。完成了西客站片区、京沪高铁、段店村旧村改造、西客站站前广场、九阳小家电、匡山蔬菜大市场等19个重点工程建设和重点项目建设的土地征收和国有土地收回工作,共计征收土地367.78 hm<sup>2</sup>,收回国有土地36.98 hm<sup>2</sup>。小清河治理工程126.23 hm<sup>2</sup>的土地批回后已完成供地手续,9.67 hm<sup>2</sup>的二期工程已完成了土地评估、测量测算等工作;同时完成了220国道、物流大道小金孟王2村、党杨路大杨庄的地上附着物清点、测算、补偿等工作。完成了2005—2007年8个重点项目供地工作,供地面积172.45 hm<sup>2</sup>。完成了建设项目用地规划预审工作。预审建设项目13个,土地总面积174.73 hm<sup>2</sup>。其中符合土地利用总体划的65.33

\* 收稿日期:2009-03-31;修订日期:2009-10-12;编辑:陶卫卫

作者简介:张以侠(1974—),女,山东单县人,主要从事国土资源宣传工作。

hm<sup>2</sup>,不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109.4 hm<sup>2</sup>,保障了建设项目用地报批的要求。

(4)严格实行土地违法问责制,维护土地管理秩序。认真贯彻国家三部委15号令,强化国土执法监察工作。加大国土执法动态巡查力度,建立起区、镇(办)、村(居)三级巡查网络,将执法关口前移,做到“地动我知,地动我止”,及时发现制止违法用地,把违法用地行为消灭在萌芽状态。集中开展了土地执法百日行动、第七次、第八次卫片执法检查 and 2008年1—9月违法违规用地问题专项整治工作,对违法用地全部进行了立案查处,共拆除14宗,面积11.4万m<sup>2</sup>,有力地遏制了违法用地行为,全区无重大土地违法违规案件。目前,违法占用耕地面积占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面积的比例已降至10%以下,低于国家规定的15%要求,维护了良好的国土资源管理秩序。开展“带案下访”制和领导接访制,积极处理涉地信访案件,办结率达100%。

(5)矿业秩序治理整顿和破损山体治理取得突出进展。积极开展了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秩序治理整顿。破损山体治理工作任务全面完成,共治理破损平面70多万平方米,新增绿化面积5万m<sup>2</sup>,新增建设用地43hm<sup>2</sup>。

## 2 健全完善制度落实责任目标

(1)根据工作实际,健全完善了一系列制度,使全局各项工作逐步实现了规范化管理、高效率运作、全方位监督。健全完善了《区国土局党风廉政建设有关规定》、全员培训制度以及“十个不准”等规章制度,落实国土资源部行政为民十项措施和五条禁令,夯实干部职工的思想基础,为文明单位创建活动奠定良好的组织基础。

(2)进一步加强了党风廉政建设。完善了领导

干部民主生活会制度,做到了民主法制教育经常化、廉政建设制度化、重大决策公开化、干部监督社会化。

(3)积极推行政务公开,强化责任意识和依法行政观念。实行了首问负责制、岗位目标责任制、AB角工作制、一次告知制、行政过错责任追究制等制度体系,与各科室签订了目标责任书,明确了各科室的任务目标,推动了工作作风的转变。

(4)强化监督,规范行政。建立了“国土资源系统行风监督员”和“执法监督员”制度,定期召开监督员座谈会和评议会,自觉接受社会监督,有效推动了行风建设,提高了行政效率。

## 3 推动文明创建活动深入开展

围绕文明单位创建活动,不断优化活动载体,丰富活动内容。坚持深入基层,切实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,开展了“联系群众年”、“服务群众年”、“群众满意年”活动,与城区办事处的30户家庭结成了结对帮扶对子,从生活、就业等方面给予帮助和支持。积极服务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,与吴家堡镇曹圈村、段店镇西王府村、大李村以及25户困难群众家庭结成帮扶对子,捐款捐物价值12000余元,购买科技书籍、农业实用技术手册300余册,学习用品150余件,救助6名失学儿童;多方筹集资金130余万元,帮助村里完成“十件实事”,建起了卫生室、文化阅览室、篮球场、健身广场,帮助村民用上了太阳能、沼气池和自来水,共帮助建设沼气池95个、改厕210个、改灶95户、安装太阳能热水器105台,建图书室2个、卫生室2个、文化大院2个,健身广场2个,修水泥路800m,建垃圾池4个,大大改善了村民的生产生活环境,进一步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。